

中国年度最佳文学作品精选

香港的白流苏

中篇小说

中国年度最佳作品精选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香港的白流苏

于 青

香港的白流苏

于 青*

1 情寄油麻地

香港的四月，是最濡湿的季节，人在这个季节里百般不是。想休息，没有理由，一年还没有过几天呢。想干下去，又没有尽头，连老天都给你搅缠着，你还能信那没有光亮的明天？更何况，诗人们是称四月为死亡的季节。

在这个季节里，到了晚上，便更是万象纷呈，尴尬百现。换季的服装和过季的服装一股脑儿地呈现在商店的店面上，失去了季节的分别，就显得愈发混乱，让人无端地气馁。本来嘛，香港就没有什么季节的明确分野，这样一来，就更显得漫漫无季没有尽头了。于是，在这种尴尬的季节里，便只

* 于青 女，1956年12月出生，山东青岛人。1987年毕业于山东师大中文系，文学硕士。从1982年开始文学创作。主要作品有《天才奇女张爱玲传》、《东方鸿儒季羨林传》，评论集《苦难的生命》，小说集《繁华时代》等100余万字。现供职于国家某机关。

有一个想法，快去兰桂坊，喝上一杯血红玛丽，先把神智掐死，人，没有了感觉才好过一些。

香港香港，真正的万人迷，有那么多人喜爱它，自然就有它存在的理由。不说别的，单是油麻地这块容纳百物的所在，就很能代表香港的特色。一排算命的摊子，几排稀奇古怪的小吃，还有凌乱的文物摊，更加几圈围在一起说不上是义唱还是卖唱的粤剧小调，都能让人忘掉就在它身边缭绕的现代的五光十色。

白流苏最爱的就是在四月的晚上，就着那种带有腐烂气味的夜风，到油麻地去吃一种叫做炸萝卜糕的小吃，那是整个油麻地里最地道的上海小吃。有这种萝卜糕在胃里垫底，流苏就有了一种到家了的温暖。那萝卜糕的温香，令她想起了少女时在上海与女朋友站在城隍庙吃小吃的惬意情景。

什么是老年，老年就是一个把过去当做今天来过的年纪。

身在油麻地的流苏，思绪已全部被带进了少年时代。少女时啊，不用数手指头，流苏就能知道已经是大半个世纪过去了。

怎么自己总是不觉得老呢？在想象中，白流苏从四十年代开始就已经老了，老得不再在意身边的世界，不再关心这个世界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

可神智总是清醒着的。清醒了半个世纪也没有糊涂。也许是从那年范柳原离开她后就不肯在人世上用心的原因吧，那时她就把自己看成老人了，老人对社会没有过高的要求，就这样过活吧。

但是，谁都没有想到，包括流苏自己也绝无想到，她在

不知不觉中就已变成了香港岛上的人。而且是生活较为殷实的人。完全是上天想成全她了，让她在年轻的时候，受了太多别的女人所没有受过的情感之苦，便在后来的时间里让她一路顺遂。再也没有折磨地走到今天。

流苏应是典型的淑女出身，她天生适合的就是一个大家闺秀的身份，如果上天假以她合适的机会的话。但自从经了范柳原的手，她好像整个就不一样了，不是她自己的原因，而是她周遭众人的眼光。人们的眼光是可以造就一个人的。除非这个人是一个天生就能阻挡住人间烟火的超人。

想一想，她就会无来由地叹一口气，行吧，这一辈子。她以为已经是千疮百孔的心，到头来也能心如止水，如白板一块，何况，她就没肯在经营啊商贸啊方面动心思，懒懒的，懒懒的银行里的数字就上去了。

其实，她的成功很简单，是时代要成全她的。先是在香港房地产不景气的时候，糊里糊涂跟人在铜锣湾买了几间街面铺子，又听人参谋在楼市最高时卖出买进了香港最有潜力的股票。买了就买了，放在银楼的保险箱里全忘了。忘了就忘了，又偏在股市最好时想起来。连她自己也不晓得就发了横财。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都是这个香港，当年为了经济她决绝地离开上海的老屋，跑到香港来贱卖。是的，当时就是贱卖也没有好的下场，成全她的不过是一场短暂的战争。成全她后，战争消灭，无形的战争才在她身边漫漫无际地展开，持续了半个多世纪。

现在，在她已经近八十老齡的时候，就像回光返照一样，

她觉得她最近的思维像跑马场一样热闹。尤其是对少女时期的事情，简直历历在目。这决不是什么好兆头，人都说总想往事的人才是老人。这话对极。

对白流苏来说，忘记过去是她能够支撑到今天的秘诀，过去只在许多的具体的食物和景观中显现着，但每当它一露头，流苏就会决绝地将它们掐死在蠢蠢欲动中。

现在不行了，不是忘记，而是成心地要往外拖。这还不够，还在满香港地寻找旧时的时光。

香港香港，真是一方风水宝地。在白流苏的眼里，它就是她心中的上海。一贯深居简出的白流苏这几日却连连往油麻地跑，连跟着她多年的用人小香也有些吃不消。

小香是流苏在当年买街面铺房时捡来的乡下孩子。因为被一块横梁掉下来打了脑子，便一直停止了生长，几十年来一副小姑娘的模样。简单的煲汤烧饭也会些，天天拿着抹布，见灰就抹，是最省心的用人。因为没有脑子可动，便愈发乖巧，流苏身边的其他用人都无法替代她。

但小香看到流苏整天带她去油麻地听粤剧，咿咿呀呀的，听不出是什么，好像很久以前她在乡下听过的一样。小香不喜欢。小香喜欢听街面上一些很有节奏的调调，咚、咚、咚，把她听不到的心脏的声音给放大了。这时，她就会觉得脑子里好像有东西在蠕动。像蚕蛹编织蚕衣一样，很微小的蠕动里，就会有密密麻麻的思想的小线条穿过来走过去。这之间她好像看见了以前的老屋，有很多穿大襟衣服换发髻的老女人。

但每每定睛一看，就什么都没有了。眼前只有女主人白

小姐白白的糯米糍样的安详的脸。她看到这张脸心就化了。她别的记不得更记不清了，只记得是白小姐把她养大，一直带着她，从铜锣湾到尖沙嘴，再到半山，到那座建在浅水湾的白公馆。

连续几个星期了，白流苏带着小香往油麻地逛，毫无目的的，也不知在寻找什么。

流苏夜深回到半山皇宫一样的住宅里自己问自己，你到底在找什么？

答案是否定的。

她要找的东西，笃定是没有了。

2 半生情史

范柳原已经死了。

最初听到他的消息是在几年前。

几年前？都记不得了。流苏不止一次地发现，她就有这个本事，凡是她不想记的东西，也就是她不喜欢的东西，她都能压根儿地把一整遭的事情全部忘记。一点儿也不记得。就像现在，老了老了，想要回忆一下曾经与她有过关系的两个男人，也就是第一任和第二任丈夫，她居然都记不起他们的模样来。在她的眼前晃着的只有她的最后一任丈夫齐致远一人。

齐致远，比她小了六岁的第三任丈夫，是她当时最没有信心的丈夫，却真的陪了她后半生。

是了，是齐致远不让她回忆她的前两位丈夫的。流苏在

心里对致远说，行了行了，你在时我也的确没有想过这些劳什子们，现在对你也没有什么影响，也就是回顾回顾吧。你就让我的脑子好使一点儿吧。

最初听到范柳原去世的消息时，白流苏一点儿反应也没有。就像当年在香港初次看到范柳原带着他的英国情人逛兰桂坊一样的没有反应。但没有反应恰恰是流苏最大的反应。流苏的感情是瓶颈极小而容量极大的酿酒桶，最初的流量很小，但流得兴奋起来便呈滔滔不绝的情景。其实流苏自己也不晓得，她的这一生，因为有了范柳原，就基本上给她锁住了。

但是那一天，当以前的一个亲戚，香港的一位老报人黄先生带着范柳原留给她的信来找流苏时，流苏真的很淡漠。淡漠得令她自己也吃惊。可是，感情是装不来的，她无法让自己对范柳原的事情有兴趣。

就连多少年后范柳原居然找到了她的电话，在电话里好像没有任何时间和事实的变化，一如既往地称她为流苏时，她的反应就是没反应。

当年，在半岛酒店见到范柳原带着他从上海带来的上海小姐时，她也仅是淡淡地看了一眼。

后来，范柳原来找白流苏时就说：

“你那双眼睛，能让一个多少还有点儿人心的男人恨不得一头撞死。”

范柳原当然没有撞死。他活得最值。在这个世界上，他是很少有的自己为自己活的男人。自私的男人。男人，多多少少都有责任心，不为自己的老婆，也为自己的情人。但范柳原是彻底地为了自己。换了别人，白流苏是会欣赏他的。但

恰恰白流苏也是同样的人，这就让她不由得不牵攀和勃亵了一辈子。

初跟范柳原来香港时，是迫于家庭的压力。那种寄人篱下的被鄙视的感觉，使白流苏任谁也会跟了去。何况当初的范柳原对她还有爱，虽然爱得吝啬，爱得锱铢必较，爱出了“倾城之恋”，但惟其这爱的不易，才使流苏当真以为这是自己的最后之恋。

没想到这倾城之恋也只维持了不到一年。

为了这一年流苏心已死去了十年。范柳原早已死在流苏的心中。

范柳原是死在英国。他的老朋友黄先生将范柳原的一封信带来时，白流苏便真的相信了。

白流苏的最后一个丈夫齐致远还小她几岁，也没有活过她。现在想来对范柳原死去的消息当初没有反应，还是因了丈夫的病重。

流苏一生三次嫁人。每一次，都使她的生活有了一种翻天覆地般的变化。第一次在上海，她少不更事，轻易言离婚。不想她回到白家时白家已不是她女儿家时的白家。整日价的风霜雨剑，逼着她又抓住了机会随并不老实的范柳原跑到香港贱卖，却在浑然中成熟了她的情感。但当她成熟的情感饱饱满满的时候，当她刚刚尝试着忘记了自己的伤痛而专心爱一个人的时候，却又被这人重重地伤到了感情深处，伤了元气。她和范柳原的千疮百孔的感情仗啊，让她想起来就要无奈地闭上眼睛。

世间无爱，这是她当初最简单的心理感受。

好了，第三次嫁人她没有爱情。但她过得最好。她不相信什么爱情了，才和在一起住了几年的经纪人齐致远悄悄登记结婚。

一点儿都不浪漫。齐致远当然知道流苏的底细。

“因为懂得，所以慈悲”。齐致远甚至都不需流苏的离婚证明，他愿意守护着这个有节制的上海女人。许多次有太多的理由应该发作的事情，这个女人都隐忍着，有一种少见的大气。这是一般女人所没有的气象。只有上海女人才有，虽然有这种气象的上海女人并不多。而且越来越少。

齐致远当然知道，在社会上和在家里到底什么样的女人最适合当太太。年龄对所有的女人都是一样的。没有人会越过渐老的岁月一直长青。但白流苏的理智和精明使她的岁月长青不老。他不会告诉她他喜欢她的秘密。

白流苏当然知道。好的搭档是不需要解释相互喜欢的理由的。促使白流苏嫁给齐致远就是因为他没有甜言蜜语。有时他甚至还会幽默地嘲讽她的小情趣。谁知是不是这种嘲讽恰好是让流苏笃定心要与致远过下去的理由。

白流苏想，你还要什么。会对你说好听的的男人对别的女人也会说，但是再有度的女人也承受不了同一个男人把同样受听的话说给不同的女人听。齐致远不说，给别人说不说白流苏不知道，但没对她说过就行了。

所以，两个人真正地相濡以沫了近半个世纪。在范柳原客死他乡不久后，齐致远也患了不治之症，于去年仙去。

白流苏才有了去油麻地的反常的热情。

四月的那一天，她身着柠檬黄的中式对襟毛麻宽外套，穿

今年最流行的敞腿玄色缎裤，同小香一起，仍旧流连在油麻地的粤曲摊前，倾心听着旧时的曲子。她私下认为，她的这一身打扮最适合这个地方。

香港这块宝地的奇妙之处就在于，它既能最前卫地跟随时尚的生活，又能最原汁原味地保持着最有格调的旧日时光。这对一个有了一定岁月的人来说，是最好的生活环境了。古能回溯旧往的一切，今能享受今朝的便捷。

就像她现在，与小香一起，手拿着炸得油渍麻花的萝卜糕，可以挤在人群中消消停停地享用着时间的停止，她在恍恍惚惚中好像又是最初来香港时范柳原带她到油麻地的时候。

那是个火辣辣的下午，望过去最触目的便是码头上围列着的巨型广告牌，红的，橘红的，粉红的，倒映在绿油油的海水里，一条条、一抹抹刺激性的犯冲的色素，蹿上落下，在水底下厮杀得异常热闹。

当时流苏就想，在这样夸张的地方，就是栽个筋头，只怕也比别处痛些。事实是确实比在别处痛些，也惟其痛得厉害，最后的转机也格外地壮烈。

眼前咿咿呀呀唱曲的人的服饰没变，身边的人儿也只顾着自己享用自己的。在粤曲飞短流长的音律里，流苏的思绪被抻了出来，像乱了线的线团，哪里哪里都是头绪。

那个时候，她的心和神都在范柳原身上，为了他能够带她到油麻地来寻找地道的上海小吃，就以为这是一个很怀旧的人，从而认为把自己交给这样一个念旧情的人会很保险，“良人者，所仰望而终生也”。她怎么也想不到，范柳原的坏

里还有一层教导人的最低生存本领的无意的善意。

应该说是善意吧。

是不是他在那个时候，在与流苏手挽着手，吸溜着吃萝卜糕时，就考虑到他把流苏扔掉后流苏至少可以学这里的人一样来讨生活。

上海人啊，坏得就是有分寸。不让人绝望，也不让人存在过分的念想。这范柳原分明是上海的精魂，虽然他并不是上海人，但他把上海人的精到，把那一套排排场场地应付人生，具体地说就是应付女人吧，全学到了，比真正的上海人还要到位。

白流苏自己是上海人，她离开了上海，便愈发能感觉出上海人做人的精致和周到。上海人是不肯像别处的人那样大而化之自己的人生的，都要把自己的一生安排得像冬日里严丝密封的被筒一样，不能露进一丝的寒风。

流苏的骨子里有一股认定的宿命感。她所受的那些教会教育全化作了命定的随和。半个多世纪来她常扪心自问，她是不是因为太相信了命运，居然还没有过一刻想要拴在男人身上做寄生妇女的想法。

真的没有。就是当年跟了范柳原到香港来，是有要投奔他的意思，却也没有从此要跟定他的奢想。她的白公馆的家人都以为她能够不顾名声而跟了范柳原，是图了他的不薄的遗产，那真是对她的低看。白流苏什么时候看重过钱？不错，她对经济利益考虑得很周到，那是生活逼的，但周到不是非要不可。她最后能够下决心跟上了范柳原，一半出自对范柳原知遇之恩的惊宠，一半出自对白家的赌气。说穿了吧，支

撑了她逃出来的，更多的是女人的虚荣，一种能够降服一个男人的虚荣。

就连白流苏少年时的好朋友都以为她白流苏委屈地嫁给范柳原，是因为要找到一张长期饭票，这是从根本上就没有了解白流苏的为人。不过，好像白流苏从来就不寄希望让别人了解自己。以她不够老到的处事经验，让别人了解自己，还不如不了解自己。那些伤人心的人，不都是最知己的人吗？

她是自私的，但还没有自私到与一个她还心仪的男人斗心智。她有一种天生就能顺随不同男性的本能，是上海女人了不起的求生本能。这不能算小心眼。这是一种能力。一种使罗马一点一点建成的能力。她与范柳原的倾城之恋，只能算是用了一点点的能力。但也不过如此。她也是上海的女人，就算是精明也是有些节制的。她和范柳原的“罗马之城”是因为范柳原单方面的弃约而毁之一旦。

是的，只能是范柳原单方面的弃约。

就是当年从上海跑出来，她也是在对等地出卖自己的人身。若不是这里还有天理存在，怎么会用毁灭一座城市的代价来成全他们这两位各有打算的自私男女。

萝卜糕在手里已经干化了，粤曲摊档上曲子也唱完了。小香愣愣地望着姑姑，两条好看的眉毛拧成了八字。

流苏回过神来。

在虚无飘渺中就飘过了半个世纪。

她拎着小香，对她说：

“小香，我们在这里租间房子好不好？”

小香仍旧不解地望着大姑姑。她跟了大姑姑也有几十年

了，大姑姑要对她商量一件事情的时候，那就是说，她要去做了。这是大姑姑最好辨认的习惯。她是不太爱说话的主人，每天不是看书，就是看景，听音乐也只听那些老式饭馆才有的音乐。但她一开口，事情就基本想得差不多了。

男主人齐先生在世时就常说：

“又要我们当听众了，你宣讲就是了。”

流苏也不理，她说话总是带有商量的口气，慢慢吞吞的，但语气里却有不容商量的笃定。

小香望着大姑姑糍白的面容，每次看每次都会想，姑姑真好看。

白流苏看见小香又盯着她的脸不动了，就知道她只想大姑姑的脸了。放在平时，流苏还是很高兴地赏给小香一百元钱。小香拿着钱没有用，但她还是喜欢，转手就交给齐先生存着。

岁月在流苏的脸上不见痕迹。尤其是她的眼皮，到现在，已经是近八十岁的老妇人了，却还和年轻时一样的饱满湿润。除了她的主要化妆品是用在保护眼睛上外，最主要的是她平时没有那么多的面部表情。

所有的表情都在与范柳原结婚时用完了。

笑过，唱过，疯过，哭过，甚至也在心里泼过骂过。都试过，明知道没有用，也还是走程序一样要走一遍。好在这样的场面还没有来得及上演就结束了，是因为流苏早已知道结局，就没有演下去的热情和耐力。倒是范柳原那时是没有表情，赋予别人东西的人多半没有表情，那时是流苏向范柳原要，要感情，要契约。不过这也是范柳原最初给的，是他

给流苏讲的：

“生死契阔，与子相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他是认真的，所以流苏也认真起来。

流苏是什么？流苏自己最清楚。她就是一个普通的上海女人。上海女人说的，男人是什么，男人才是女人的一件体面的外套。女人不能没有外衣而上街啊。她不过要的是一件旧一点儿的仅能御寒的外套而已。

就这而已也把她的一生都差点儿毁了。若不是齐致远的男人气，流苏可能就没有外衣穿。对流苏来说，齐致远这件外衣显得过于青春了，她这个年纪穿出去是人们都要注意的。尽管这外套对她很合适，舒服，实用，但太过于美观了。白流苏的特点就是不愿被人注意。她就喜欢安安静静地度过一个平静的一生。

现在，她是安安静静了，但她平静了吗？

那张总是不见岁月的标准上海女人的面孔上，已经可见岁月化妆师的手笔了。先给你隐隐地现着，等着你的一场病。在病中它便迅速占据你的脸庞，等你病好以后就是发现也晚了，它们已经都有了地盘。

流苏深谙岁月的鬼招。她爱惜致远，不愿让致远的心有一丝不值，所以，多少年来，就是有小病，她也会坚持在晚上一丝不苟地涂抹精华液。齐致远这样爱她。她以她的方式回报他。尽管这种回报有点儿像科学试管样的精确和冰凉。

可能，与范柳原度老年生活的时候她就不需这样的紧张。但那叫什么？他们会把他们的余生都用在相互抱怨上，范柳原怎么能听她流苏的抱怨。当年香港战乱时期他娶了她，那

是范柳原对流苏的最极致的绅士风度。仅有此，他范柳原就在流苏之上，一直是这样的。他们不会到老的。没有范柳原的第一次出走，也会有他的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总之，他在流苏这里注定是要走的，谁让她对他是如此的了解。

《圣经》里说过，人永远要不到自己想要的东西。流苏的理解是，人在拥有自己的所爱时，是不知道那是自己的所爱的。只有失去了，才能知道。

可是，老了老了，思路怎么老是在这个谬种范柳原身上。

流苏带小香到附近的半岛酒店的咖啡厅里去休息。她要在这里好好想一想她将怎样度过她这一段没有章法的生活。

3 半岛风情

香港的半岛酒店是香港最老最好又最具有皇家气派的酒店。老香港人都喜欢在这个酒店活动。你在酒店的咖啡厅里，经常可见一些看起来像是从上个世纪出来的人，肤色是象牙的颜色，衣服是蕾丝铺地儿。再仔细辨认，就能看出是一些过了气的但仍旧名气不倒的演艺界的某些人物。她们整日待家里，不见阳光，当然整个人都散发出一股樟脑球般的气息。

流苏喜欢的就是这个。

她对自己有一个总结，这是她与致远在情深的时候难得的一次自我解剖。她说，她的一生，就像一只待在角落里静静观望世事的小动物，最喜欢的也最适合的就是待在一边不引人注目地观望世界。

致远笑着说：

“就会悄悄地待在一边？”

语气里分明有不同意的成分。致远的好处就是流苏的什么都是好，连她的不准确的表达，对于流苏也像是一种奇特的景致。女人知道男人是不是喜欢她，便是从这些拿不到台面上的小地方上知道的。

流苏想想也是，她是生就的一套应酬的本领，而且是不动声色的应酬。当年，她还没来得及施展全部，略有几手，就从七妹的手里活生生地夺来了范柳原。其实，那只是一场误会。

范柳原是徐太太给七妹介绍的男人，但到头来却成了流苏的追求者。那的确不是她的本意，谁让范柳原就是喜欢她这种爱低头，爱害羞，又爱替自己着想的实际的上海女人。谁让七妹那样地小家子气，将全家的财宝像挂圣诞树一样的披挂一身，除了俗气，就剩下还没有发育好的幼稚的婴儿一样的大脑。又谁让白家上上下下那样把离过婚的女人不当人看，只有逼得流苏自己金贵自己了。一切都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一切都是冥冥之中的命运之手安排好的。就像当年她与柳原结婚，都说是以一座城市的毁灭来成全的，怎么不能说，是因为她与柳原的婚姻，而毁灭了她的平静的一生，毁掉了她心中的情感的罗马之城。

是石头还是钻石，不用人讲，它们自己的身体语言就足以喧哗示众了。

不过，作为流苏自己来说，她的最爱，就是能躲在舒适的角落里，看人间的潮起潮落。

像这家半岛酒店，就有她的固定座位，临窗的那个座位，

是第一次与范柳原坐在这里的位置。以后，不论到这里的心情如何，对象是谁，流苏都愿意坐到这里。心情好的时候喝一壶红茶，配英式点心。心情忧郁时喝柠檬茶，喝得心里酸苦一片，与心情融在一起，便觉得好过一些。不是什么纪念，纯粹是一种习惯。

致远最不喜欢到半岛酒店，他可能是有些吃醋。流苏也不以为然。对他，也对自己。即使范柳原是最初带流苏到这里来的男人，但流苏的后半生都是与致远一起过的，没有激情，却也平实，这都是致远和流苏喜欢的。但因了这点不着边际的吃醋，让流苏倒觉出了一些真实，不是致远的爱真实，而是她的一生有那么一点忧伤的真实，她的婚姻是有那么一点儿缺憾的真实。

流苏是务实的。她生来就是务实的。人们爱用这个来贬损上海女人。但这又有什么不好呢？难道就让白流苏一直在岁月的哭号中，凄惨地等着范柳原的浪子回头不成？上海和香港的女人都不会这样的。被男人甩掉的上海女人有很多，但她们在最初的情殇之后，都能够马上打点好自己的行囊，轻装上阵，一路风尘，继续自己的情路。在以后的岁月里，殷实的中产阶级生活会把那一点点残存的情爱打磨得几无踪影。要知道，带有点儿爱情伤痕的人，也大多是有那么点资本的。何况，范柳原是那种能回头的浪子吗？就是他后来写给她们的忏悔信，流苏都认为他不过是在那里清点他的情史而已，忏悔中更多的是一种水仙花样的孤芳自赏罢了。

不过，流苏在情绝的时候也想过，真的应该感谢范柳原。她的那点儿资本全是范柳原给发现的。有了范柳原的情调，白

流苏作为女人的触角被全部唤发了出来。尤其是随柳原到了香港后，这里简直就是培育纯粹女人的温床，只要你愿意，只要你有资本，你可尽情享受作为女人的种种好处。

就像现在，在全香港人步履匆匆地赶生活的时候，就在这个半岛酒店里，就永远会有一类人在慢慢品尝着下午茶，从早到晚，从不间断。茶要上好的冻顶乌龙，西点一定是酒店的英国点心师做的。

坐在咖啡厅的落地玻璃前，观望着香港独特的景观，会格外感觉到自己生活的实在。不必像外面阴沉的天气下服装优雅但行色匆匆的职业女性那样赶路。看着她们绷得紧紧的脸颊，不知是为上司的不满忐忑还是在为股市的起伏而盘算，流苏从心底里流露出对自己生活的满足。这一代是无法与她这一黄昏的一代相比的，就算她们是这一代的女强人，身上的名牌是全副武装，在精致的手袋里还有各种 VS 卡，但也没有老一代女性的温润剔透。一代有一代的好，一代也有一代的不好。

流苏品着手中的冻顶乌龙，心中也如这红褐色的茶汤样荡着微香微涩的味道。老了老了，这样的念头近日总是回旋在她的脑海中。她是从上海来的，老了自然要想到回上海。可是，回不去了。白家可以和她说几句话的人本来就并不多，因了范柳原的姻缘将白家彻底得罪也彻底翻了身。在白家的口传家谱中，她这位六姑奶奶早已成了传奇式的人物，所有到香港来旅游的小辈都是在一种莫名的兴奋中来拜见这位六姑奶奶的。

流苏没有后代。

在她看来这也是命运的安排。有平常心时，却没有平常的生活。等她在香港打出一块地盘时，又错过了最好的生育期。其实，潜意识里，流苏也是没有这样的强烈的心思的。流苏这样想这件事情，没有一个人是了无遗憾地度过一生的，也就是说，人生是没有十全十美的。既然不能十全，何不由她自己来选一个不美呢。她对人生的态度是无为而为，当她自己都没有昂扬的人生态度时，又怎能再造出一个对这个人生也没有信心的人来？而且，流苏都觉得这个世界就是因为人太多了，才横生出许多伤人心的过节来。与其再增添一个到这个世界来竞争的人，不如用自己的能力来改善一个人的生活。

流苏的原意是想从白家的亲属中选一个女孩子来继承这些不多也不少的家产。致远比她更超脱，他能够选中了白流苏就说明了他对人生的淡泊。但他们又怕这些不多也不少的家产会毁了一个好端端的孩子。就像范柳原一样，本来还有点儿才，当年若是他一直怀才不遇，可能还成全了他。可他的老爹不知什么时候发了善心，给了他不大不小的家产，就彻底毁了他。财富是自己挣的，才是真正的财富。不是自己挣的财富，只能助长人性恶的成分。什么人都经不起财富的侵蚀，何况一个从骨子里就玩世不恭的范柳原。

八十年代末期，流苏回过一次上海，那当然已经不是她记忆中的上海了。内里还是的，但外表被粉刷一新了。到处都是喜气洋洋的，比香港还热闹。白流苏觉得回不去了，她是一个活在没有光的地方的人，那个在记忆中仍旧婉约、仍旧有着“克铃克铎”电车声响的上海已经不存在了。上海已

经发展到堪与美国的曼哈顿一比高低，让人对上海生出一种不能小觑的诧异感。如果流苏仍旧是以前上海的流苏，她会喜欢这样的气派的。但现在，这些对流苏都没有吸引力，她是生活在上个时代的人。

当然，如果是为了怀旧，再也没有哪个地方能比得上香港了。香港还有有轨电车，让流苏单是看见那笨拙的两根竖向空中的辫子，就有一种到家的感觉。上海比香港还要大都市化，连怀旧的地方都是由财富造成的。亲戚们不再穷了，这对流苏是个福音，她不用再为送亲友们什么而费神了。她是要强的，她不愿让人家在背后说她的不好，于是每次上海人来人往，她都要费心地准备礼物。齐致远笑她，永远的上海女人，心思都在小的事情上，就能这样有滋有味地过了一辈子。他总是认为流苏是应该做大事情的。为了她的理性和未雨绸缪。当初他之所以对流苏一见钟情，并非是为了流苏的貌美。说实话，女人能够在—个男性的心中留下不能逝去的印象，还是一种不能言说的韵味的。流苏身上的一种处乱不惊的大家气派，使人能无端生出一种面对母亲般的情感的依赖。而实际上，当初的流苏，是比谁都需要一个肩膀依靠的，但流苏自己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她是一个本分的女人。对流苏来说，活着，就是最大的事情。要自己活得心安理得，而不是为别人而活。就说那些全香港的头面人物，财富连城，每天每天都被媒体咬在嘴边，也是一种活着的形式，但他们是为自己活的吗？

在流苏看来，他们还没有齐致远活得有情趣些。

齐致远并不富有，他们最大的财富就是知足。在刚刚能

够过得较为殷实的时候，就能及时地退出商战。才赢得了一份很富足的心态。说起来致远的财富仅能够他玩玩名表，于是他每年都要到瑞士、英国等老牌帝国去收集各种名表，让流苏无端觉得这些似乎应该是范柳原玩的。

她当然不会说出来。回想起来，是范柳原教会了她不能对男人说实话。你可以不对他说假话，但你决不可以对他说实话。男人应该对你有不知道的一部分，这就是她为什么与致远可以相濡以沫一辈子的秘诀。

老了老了。老的特征就是不知道自己要干什么。坐在咖啡厅快半天了，七七八八的，也不知都想些什么，时光也像停住了一样，永远在夕阳西下的光景中。半山的家中也没有人在等着她，以前家中有致远，记忆里有范柳原。现在，这两个一辈子都与她有关的男人都先她而去了，她到底是要想念谁呢？

流苏已习惯于掩埋自己的真实思想。她习惯于对自己说，你已经忘记了范柳原，你只有齐致远一人。多少年来，她就是这样想的。但是，人的潜意识总是要顽固地表现出来的，只是没有合适的时机罢了。潜意识一旦有了机会，它一定会变成强烈的意识，把从前的被压抑，更变本加厉地补偿回来。

潜意识是，白流苏恨范柳原。

刚刚觉察到这一念头时白流苏大吃一惊。她一直以为自己是爱他才不敢回忆他。但有一天，有那么一天，就是在油麻地听凄楚婉转的粤曲小调时，白流苏的心里幽幽地腾升起了这样的一个念头。不慌不张的，不山不水的，就是那样淡淡的一个念头，就足以让白流苏落魄了一个下午。

这念头像个幽灵般令白流苏立即打道回府，像是怕世人读得透她的心思。她的教养，她一辈子的处世原则是让她学会爱人的，她再也没有想到的是，她居然会恨一个让她爱了半个世纪的人。

应该是半个世纪。从她见到范柳原的第一天算起，虽然这之间她与范柳原加起来也不过在一起不到两年，但范柳原却影响了白流苏半个世纪。别忘了，白流苏从上海的老屋里跑出来，就是因了范柳原。到香港能住下来还变成了第二故乡，也是因了范柳原。与致远结婚前虽有几个不谈婚嫁的男人，但算起来，齐致远是范柳原离开白流苏后的惟一个与白流苏谈婚嫁的男人。影响了白流苏最后选择了齐致远的，还是范柳原。因为是范柳原教会了白流苏，婚姻仅是靠爱是不够的。

这样算起来，范柳原真是陪伴了流苏半个世纪，还不算以后的岁月包括他死了以后还时常从英国传来的关于他浪漫的、落拓的、发达的、破产的各种各样的消息。

每一道消息来时，就是对流苏的心理检验。还好，至少在齐致远在世时，流苏没有过明显的波澜起伏。她也知道齐致远何尝不懂她的心，但齐致远的好就在于他不跋扈，他的原则是，你是你，我是我，我知道你心中有他，但我更知道惟有我对你好。这就行了。就是这么简单。

但不曾想的是，流苏快要走完自己的路时才知道，她对范柳原的惦念，不是因了爱，而是因了恨。

这倒是应了那句文艺小说中用滥了的俗话，爱是短暂的，只有恨才久远。

在白流苏看的极少的几本言情小说里，她知道了在作家的经验里，恨是长久的，而爱是短暂的。她看完这本不怎么讨喜的言情小说后就把它扔在一边，从此不再看这类小说。这让当时心中还有爱的流苏有被说中了的不快。

现在，流苏坐在半山公寓里，望着远处的夕阳西下，心里想起了许久前的这一过节。

此时的白流苏，心中却是一片茫然，沉静了半个世纪的心开始不平。这是白流苏没有料到的。就好像是她一直费心费力躲避的一个人，千辛万苦地以为总算把他给躲过去了，但一回头，那人还在拐角处坏笑着呢。

初春的凉意虽然也还柔和，但对一个年老的人，已经有一些刀锋了。流苏让小香给她拿来一件披肩，遮一遮心头的寒。小香还要唠叨一句，拿哪一件。

拿哪一件？流苏反问一句，这样的天气，拿牦牛绒的嫌热，拿丝的嫌凉，就拿那件齐致远从英国带回来的羊丝绒的吧。

小香将那件有着驼色格子的 BURBERRYS 披肩给流苏披上。这件披肩，从颜色到质地，都是流苏的最爱。致远知道流苏并不喜欢名牌，但知道她喜欢好的东西。喜欢有些岁月的东西。就像他自己，并不是喜欢什么名贵的手表，但喜欢好的、有收藏价值的表。这样，每当齐致远为自己寻找到一块上好的藏表，就会扯平般的为流苏买上一件上好的披肩。

披上致远为流苏买的 BURBERRYS 披肩，流苏的心地也为之温暖起来。她这样一个有了许多岁月的老妇人，还有什么不能撑住的。流苏这一辈子的定心话就是，再坏，能坏

到哪里去？何况，她现在正应验了她在年轻的时候说过的一句大话，那是她与范柳原在结婚的那天晚上说的，她说过，她最希望的，就是能在晚年的时候，能一个人坐在阳光底下，在回首往事的时候，露出没有牙的嘴微笑。范柳原听到这里还大叫一声，说是牙酸倒了，两个人便嘻嘻呵呵成一片。

现在，就是白流苏的晚年的时候，她是在回首往事，虽然她还有牙，但她没有笑容。这不对，这不是她的风格。

流苏站起身，走到了齐致远的书房。书房的迎门一扇墙，都是致远心爱的红木书架。这是他在搬进这套住宅前自己设计请他的天津老家订做邮寄来的。流苏对致远的爱好从不过问，单有欣赏。就像致远对她一样。但惟独对致远的这一次豪举提出异议。

流苏说：我记忆中没听说你要著书立说啊，何必这样来真的。倒是你的收藏该有个像样的陈列柜吧。

致远还是那句老话：我想做的，一定是有道理的。不过，没有道理，就不该奢侈这一回吗？全香港有几个有红本书柜的？我把它用来收藏我的表们，也沾点儿书卷气，不也有道理？

这个书房平时只有致远进，流苏仅在致远有新的收藏时才来。现在，她重走进这间书房，竟有隔世之感。

小香给她端上晚间的冰糖莲子，流苏端在手心无法下咽。望着致远的豪举，心中想的是，再珍贵的东西，在时光面前，都是一束白光而已。

4 时光长廊

齐致远收藏的各种名表有近千种。对盛产表的时代来说，这不算多。光瑞士的时尚表斯沃琪，就有几百种。齐致远去世的前几年，没有心力去远处了，就只香港转转。也许是觉得自己不久人世，他自己都嘲讽自己是卡通人物了。只爱斯沃琪的牌子。

其实不是这样的。打开致远收藏的柜子，可以看到各种各样的名表像古董一样被主人保护得非常完好。每一个小盒子上都有对此款名表购买时间的记录。最让流苏感兴趣的是致远买表的时间和地点，那实际上就是致远和流苏的生活记录。

致远因为喜欢表而喜欢上了旅游。他在将自己手上的纸张公司交给了董事会后，就彻底不再过问他的公司。流苏本来就对生意上的事情不感兴趣，像她这样大岁数的女人，尤其是能说上话的女人大都是凑在一起打麻将的。或者是约在一起品个茶，更多的时间是在家里煲电话或看电视。但流苏对旅游也没有什么兴趣。说起来流苏都感到奇怪，她与致远之间似乎并没有多少相同的东西，但他们就是这样相安无事地走完了一辈子。

一辈子是多久？就像眼前这些兀自按照自己的时间长廊在那里走动的名表们一样，它们相加起来，不知走过了多少岁月，但它们却又都仅仅是在走自己的轨道。有几次，流苏趴在致远的肩头，幽幽地说：

“你这样让这些表们没有用处地走着自己的时间，不觉得是一种浪费吗？”

致远斜视了她一眼，反问道：

“难道在别人的手上走就会多走些时间？还是会放慢些时间？”

在致远和流苏之间，都是这样没有称呼地相互表达自己的意思，在外人看来，有些不敬，但仔细品味，会感觉出他们之间的一种相互信任而带来的对对方的信心。就是说，他们不在乎对方是否会为此不快，换句话说，他们根本就没有考虑过对方的感觉。

有时流苏惊奇地发现这种事实时，会想，我，是不是太自私了些。

想了想，觉得这样实际上是对对方的最大的信任。再往前想，她对范柳原是多么地在乎，小心翼翼地陪着他，将她女性的温柔全部拿出来哄着他，逗着他，甚至藏起了自尊，甘愿为他做老妈子。范柳原没有因此而善待她。

再往前些，她的第一位丈夫，年纪轻轻，倒是对流苏有过一些疼爱，但每给流苏一点点好，他都要从流苏那里再要回来。那是交换来的。后来，就连这点交换的爱也没有了，在外面娼宿，聚赌，把整个产业活生生糟蹋没了，反过来还要怪她是丧门星。不但再没有了好，还拳脚相加，只把流苏打回了娘家，也从此使流苏再也没有了家。

往事历历在目。

那个充满了鸦片香气的温香水样的白公馆。若不是三爷四奶奶们的促狭精怪，流苏这一生恐怕就交给了那个不见光

日的白公馆了。但就是这样他们也不容。他们花光了流苏的本钱，就不再容流苏在白公馆里待下去。是白公馆把流苏交给了范柳原的。

还算流苏的劫数未尽。怎么想也没有想过还有一个上好的齐致远在前面等着她。也惟独这个齐致远把个流苏还给了她自己，让她自己当自己的家，自己做自己的主子，流苏在无拘无束中做回了她自己。但她当时还没有感觉出，现在想来，这倒是致远对她最大的好了。原来还以为，她是小心地光顾着齐致远的，现在想来，这种小心，在与齐致远相处的漫漫岁月里，是多么地微不足道啊。

在这些陈旧的，崭新的，名贵的，简约的形形色色的表当中，流苏最喜欢的一种牌子是浪琴表。她喜欢的是标牌的名字，有那么些久远的都市风的味道。就像在黑沉沉的黑夜里划过的一道闪电般的有着精灵的味道。浪琴，海浪的琴声。在流苏心里最沉郁的时候，她就会戴上致远送她的一款浪琴表，到维多利亚海湾去听浪的声音。

致远送过她几款名表，劳力士，伯爵，英纳格，还有近两年有些蹿红的雷达表。她都按照惯例表示一下感谢，就让致远给她收起来，连戴也没戴过。她倒是常戴一戴那种有纯白色表盘玄色表带的浪琴表，有时还会自己去选一款很有女士风情的精工女表，让致远连连摇头，没有品位，没有品位。

她倒是生来就想讲品位的。但她想要讲品位的时候，她在生活中狼狈不堪，品位自然全无。等到她能够讲品位的时候，她又没有了讲究的心劲儿。她很后悔，没有在尚年轻的

时候陪致远一齐去旅游，去讲究品位。到了真正老的时候，你会感到，人生最年轻的时候，就是你的当下时候。过去的，你已经失去了，未来的，你还不知是否拥有。只有当下，是你的所有。也只有当下，能够实现你所有的梦想和念头。

流苏看着眼前的精致的带有齐致远高雅品位的表，才发现齐致远为她留下的是多么丰盛的一笔财富。她无需远走，就能领略到眼前每一块表的历史和来历。因为齐致远在每一块表的背后都附有一张卡片，上面详尽介绍了表的来处，甚至还有有的附有简短的历史背景，品牌说明。

流苏不知道这是不是品位。但在她的眼里，这是她所看到的最有品位的一件事情了。流苏受的教育与其说是教会学校的那一套淑女家政，不如说是白公馆里的生存本能的自卫意识。在与致远的婚后安稳的生活里，流苏牢记的就是不事张扬。

品位有时是一种张扬。被命运的反复无常折腾怕了的白流苏再也不愿意过一种没有下落的生活。眼前的一切就好，是她平时最基本的生活态度，为此齐致远总是笑话她，上海女人。真正的上海女人。

上海女人是没有野心的。

但因为她的讲究精致，就使生活怎么过都是一种粗糙。尤其是流苏的生活。

流苏挥了挥手，让小香把眼前的表收起来。

她累了，她觉得她这一辈子好像比别人的一辈子都要长，老也没有剧终的时候。到了该剧终的时候了，她的思维又格外地活跃起来。这都是那个该死的范柳原闹的，让她在晚年

也不得安生。

范柳原啊范柳原，我以为已经把你彻底地忘了，却不想你在这里等着，等着和我清一下账。好吧，是应该清算一下了，再不算，难道还要带到那边去吗？

不，流苏摇头。在当下的时候，流苏没有真正和致远琴瑟相调过，在那边，流苏要和他真正圆一场。那时，范柳原的阴影是不能带过去了。

流苏决绝地想。

5 倾城之恋的结局

黄昏时的香港最给人以温柔。

打斗了一天的人们腰板也软了下来。金色的夕阳好像要安抚疲惫了一天的尘世之人，热度也退却了，只留下了灿烂的身影让人格外地怜惜着自己。

坐在平台上的白流苏，仍旧披着那件 BURBERRYS 披肩。在夕阳的金辉下，沉浸在与范柳原的清算中。

不是那么容易的。

白流苏当然知道把一笔感情债留到最后来清算的代价是什么。也许正是潜意识里知道这笔代价，才迟迟不让清算的念头出现。

现在，再不清算就来不及了，白流苏才发现，她的血液在此时居然还流动着激动的浪涌。这使她在回想往事的时候就觉得很疲惫，需要调动很大的体力来完成这样的一次清算。她，一个从外表上还算优雅的老太太，按照世俗的年龄，已

经是古稀老人了，却还要在秋风正浓的时候，来回味自己过往的情史，没有一点意志力是难以完成的。可见范柳原在她心中的分量。不，应该说是范柳原的计量，他自己早早就在英国仙逝了，但他偏偏留下了一札什么忏悔书，搞得坊间有好事者还编排了不少香艳的故事。好在从与范柳原一分手，流苏就与过往的一切都断了联系，包括当年给他们牵线的徐太太。

有一次，就在范柳原与流苏在香港办完离婚手续后，流苏还看到了那位萨黑蕙妮公主。这位一辈子在男人身上流浪的女人，一辈子受的也是男人带给她的烦恼。流苏本要上前告诉她她与范柳原的结束，但就在那一刻，她突然决定要与过去的一切结束。干干净净地结束。

流苏坐在平台上已经几天了，小香每天只是端上一小碗炖品来招呼流苏。走近大姑，她才会惊奇地发现，大姑的眼睛里闪烁着反常的光亮。她知道，她不用思考就知道。大姑有问题。在小香的停止成长的脑子里，对大姑的特殊的记忆也始终如一。

有问题的流苏确实是正在严酷的拷问中，她究竟是在哪里把范柳原给丢了？

这个问题在最初范柳原离开她时她就不停地拷问过。

当时没有结论，是因为流苏不仅被刚刚降临的又一次苦难击倒了，还因为她还来不及仔细地清算柳原和她自己就被迫又一次陷入了生活的窘困之中。

优雅的流苏被一次又一次的生活窘困给击倒了。

那一天，是范柳原离家出走后的三个月的一天。

后来，流苏才知道，对于个人来说，生活中最重要的一天，常常是没有任何的征兆的。那一天，在流苏的生活里，是那样不显山不显水地就来到了。三个月来，流苏没有柳原的音信，什么都没有，连个电话也没有。结婚一年多来，范柳原时有离家的事情发生。有过思想准备的流苏对此并无微辞。她太熟悉了。她的第一个丈夫就是这样开始的。而她与范柳原本就是从同居开始他们的婚姻的。老实说，对流苏与范柳原的婚姻，流苏一直认为是上苍在某一天打了一个盹，才使这一对并不看好的人走到了一起。要不，也不会以一座城市毁灭的代价来成全他们。

范柳原在与流苏最好的时候也曾经说过，他可能会犯老毛病，但那决不是真的，男人有时完全是为了一种刺激，或者是烦闷，就像女人有生理周期一样，男人在某些时候也会有的。他提前给流苏打了预防针。

流苏当时还很感动，为了范柳原对她的信任。她也不是第一次嫁人，知道男人是怎么回事，能忍就忍，她不会像在上海的第一次婚姻那样率性了。何况，这是她第一次真正爱上的男人。更何况，因为范柳原的不俗的迎娶，她在白公馆挣够了面子。仅为此，她受什么样的委屈都不算什么。

于是，婚后他们曾到上海小住过几个月。

在上海的日子里，他们度过了婚后最好的一段时光。每天的早点是由宁波乡下来的女佣做的酒酿汤团，加刚从外面买回来的萝卜酥、素菜包。中午到老正兴吃油爆河虾、虾仔海参。下午到大明影院看《太太万岁》。晚上再到国际饭店吃西餐，去百乐门跳舞。流苏想，她是把一辈子的福都在这几

个月享了。

有顶峰就会有低谷。有幸福就会有不幸。生活从来都是相辅相成的，从来都不是单打的。

流苏应该看出苗头的。

她是被幸福冲昏了头。后来，后来流苏就是这样批评着自己。当苗头就在身边缭绕着时，她居然浑然不觉。

事情就出在上海女人身上。

流苏早就应该想到，不仅仅只是她一个人是上海女人。

上海女人的精致，上海女人的纤秀，上海女人的恰到好处，和上海女人的温糯，不仅仅是她一个白流苏所独有的。上海女人的种种的好，是种种的上海女人所共有的。

在国际饭店的二楼吃西餐时，就有一个比上海女人还像上海女人的小姐。

西餐馆一般都是男侍从。但就是那么一天，突然换上了一个如汤团般的小姐。这小姐使得范柳原的情绪无端地高涨起来。他居然守着流苏与小姐调情，流苏还错以为是对流苏的信赖。男人，你怎么能把他们当真。真的时候不可信，可信的时候又不真。流苏以为是他们的上海生活有些乏味才使范柳原有了一些调皮的念头。

是的，他们就这样在上海玩儿了近三个月，三个月来就是吃喝玩乐，是神仙也有够的时候。流苏没有让范柳原回到那个充满了潮湿气味的白公馆里。他们只在国际饭店请了白家亲戚一桌，就再也没有了来往。

流苏是个不记仇的人，她的一生很少能够念念不忘他人的不好。但她永远忘不了她在白公馆受的窝囊气，那个得理

不让人四奶奶竟受了流苏的启发也与四爷离了婚。白家把这笔账却记到了流苏的身上，便更让流苏就是浑身是口也说不清楚了。他们就没有想过流苏离婚后又有了再嫁范柳原的好的成就，完全是白家自身的成就。反过来又成了流苏的不是。有的人，是一辈子都要被人误解的。流苏想，她在白家，永远是一个担当坏名声的人，从一开始就是这样，好像某个人生下来就是来替人担当名声的，这也是上苍要成全流苏以后真正过上一个上好的生活所提前索要的代价吧。

既然如此，还不如就权当白家没有了这个人，一走了之。

范柳原不这样想，他希望流苏仍旧与娘家保持着联系。现在想来他是有预谋的，他希望他不至于将流苏的终生都包下来。他可以在战乱的年代给予流苏一个婚姻，实际上也是对他自己的交待。一旦天下太平，他就地复苏，便会挣脱这个非常时期编织的篱笆。

国际饭店的汤团小姐并不十分好看，按照流苏对范柳原的了解，他是需要刺激性的人，怪异之美才是他的所好。就像当年浅水湾的那个飞金流彩的萨黑蕙妮公主。浑身上下都是燃烧不尽的热量，任何男人都会被她身上的那种热带风情所蛊惑。范柳原欣赏流苏的身上温糯的上海之美也是被萨黑蕙妮公主烧炼后寻找的休息。但没想到他也同样欣赏其他上海女人的好处。许是在上海吃甜糯的东西多了的缘故，范柳原对她居然也有了意思。

这意思范柳原还没有准确地意识出来，流苏已经从柳原的眼睛里读出来了。

一顿西餐下来，柳原就没有望过流苏，这让流苏寒心。以

前在娘家时，就听那些在学校里学到不少词汇的侄女们讲过，如果在饭店里看见一对男女吃饭目不转睛地相互盯着，那就一定是一对情侣。否则，就是夫妻。还在离异痛恨中的流苏当时说，是夫妻就不会到饭店去吃饭，以表示她的老派。后来，她在柳原带她到饭店用餐时还在心里偷偷责怪着自己的老派。因为范柳原一直是目不斜视地盯着她，欣赏着流苏的所有的好。

可是，当她看见范柳原的眼睛在追随着小姐的身影时，她在心里批评自己错了。她不该还把柳原当做恋爱时的情人看待。在饭店里吃饭，就不是夫妻表情达意的地方。

有过经验的流苏当下决定搬回香港，实在不是为了柳原，而是为了她自己。

四奶奶正为了流苏的成就而闹离婚，流苏在白家的羡慕加嫉妒的眼光下就已经活得不自在。如果此时再让白家知道她流苏的成就又要面临着危机，她的脸面要往哪里放。无论如何，就是与范柳原出了什么事情，也只能在香港。反正在流苏的心里，白家已不是她的家，而只是她曾经胜过的战场。在这个世界上。她将独自奋战，为了自己微不足道的幸福。

流苏几乎是用乞求的口气，劝服范柳原回到了香港。

她遵守了自己的诺言，不管不问范柳原的任何事情。人都到了香港，难道还有人像流苏当年那样奋不顾身地急于出嫁吗？

上海小姐倒是没有急于出嫁，但柳原却急于出墙了。

结婚还不到半年，柳原就基本上不在家里吃饭了。到半夜时分回来，身上的味道已经是各种气味的混合体了。他们

当年共同的朋友曾经告诉流苏，说柳原又和萨黑蕙妮公主旧情复燃，流苏听了也仅是一笑了之。如果真的是萨黑蕙妮还好了，流苏女人的直觉认为，萨黑蕙妮公主并不可怕，她只不过是男人的一个玩偶，男人是不会对她认真的。就怕是比她还要有潜力的上海公主吧。女人是能量极大的变数，只要是她想要的，她的潜能可以发挥得淋漓尽致。谁都无法估量一个下了决心的女人的潜力。

那几日，柳原一回来就倒在床上，他的外表是一种不堪劳累的疲倦，但他身上腾起的气息，是抑制不住的生命的喘息，那种太兴奋而暂时停歇的喘息。还加上好闻的巴黎香水的气味，即使是来路不明的香水，流苏还是承认，这是她最喜欢的香水的气味。流苏抱着双臂，看着仍旧在温柔乡中陶醉的柳原在一边冷笑，他装都不会装。不过，能装也好，至少说明他还顾及着彼此的面子。但流苏心里明白，就是这样，也坚持不了几天，想一想也是，他范柳原凭什么要在乎流苏的想法，家不是她养，她所能给予的那点可怜的感情又能值多少。何况，他们本就是一对自私的男女，是战争才把他们捆绑在一起。战争是一个乱点鸳鸯谱的媒婆，点着谁就是谁，也许柳原的心里还在抱怨，为什么不点给他一个家产万贯的真正的上海公主呢？

流苏就这样胡乱想着，胡乱想着也度过了最初不堪的日子。

多少次，流苏看着心早已丢在外面的躺在床上的范柳原，心里想，这就是那个倾城之恋吗？这就是那个口口声声许诺着“死生契阔，与子相悦”的爱人吗？

爱是多么经不起时间的历练啊。

爱又是多么脆弱，经不住一点世俗的诱惑。

流苏在心里也重新检验了自己的爱情，是否就是那么值得哀号的。可到头来她自己也惊悚，原来，离开了经济，离开了环境的迫挟，她的心里也是有戒尺的。用她最原初的上海女人的眼光，范柳原从本质上就不是她要的那种男人。只不过是环境，战争，还有那还剩在手里没有几多的青春的尾巴，在她的眼前筑起了五彩的影幻，使她误以为她爱柳原，还爱得令两个人齐齐地被感动。这里面，也难说没有要做给自己看的表演的成分。悲剧就在这里，被理智上否认了的事情，在感情上还是不能轻易地放松。也许，爱就是没有理性的。

想到此，流苏又默然又释然。爱情经不起理智的拷问，爱情也不值得为此伤神，命定如此，落花流水都随它吧。

尽管如此，她也没有想到，那个在短短的几次西餐的接触中认识的上海小姐，就是她这次婚姻的第一个解锁者。

若不是在半岛酒店见到他们手拉手地进来，流苏一直以为范柳原不过是犯了胡闹的老毛病。他从小就无人管教，习惯于浪荡的生活。她以为，这样的生活方式只要不影响家里的大局就行。

错了。

流苏当时手中端的就是一杯温热的乌龙茶。她看见了他们的狎昵之情，不是出自嫉妒，而是出自吃惊，吃惊那个看起来如此清纯的小姐竟是如此有谋略。就是当年的流苏也没有这样深远的心思。

她怎么就会相信眼前的这个男人会照顾她一生，她怎么

就能在如此短暂的时间里可以罩住一个还算有欢场经验的男人。

答案只能有一个，这就是范柳原的本性的脆弱了。

他真不应该如此。

流苏是善待柳原的，无论他有什么样的要求。范柳原不存在不满足的问题，只能是范柳原的本性即是如此了。的确，范柳原从来不对流苏多要，从精神到物质。最初流苏以为是范柳原对她的尊重，却忘了范柳原的名言，他最热衷的还是忙于恋爱，如果恋爱结束了，他当然就什么也没有了。他生就是一个忙于恋爱的人，他真不配婚姻。

现在，又是范柳原忙于谈恋爱的的时候了，他一谈起恋爱来，浑身上下都抑制不住一种雄性的荷尔蒙的味道。

这样想的时候，流苏竟然没有一丝的恨意。在她心里，还隐隐地有些怜悯，怜悯那个永远长不大的玩主，一个永远需要从别人那里找到快乐的人，一个以恋爱为游戏的人。说到底，范柳原是可怜的。愈是想要得到爱情的人，愈是缺乏爱。流苏在以后的岁月里渐渐得知，那个在冥冥中观察人类游戏的上苍是最淘气的，他专门把一个人所渴求的东西放得远远的，故意撩拨你的心。是啊，若不是这样，人们怎样来打发这漫漫时光。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流苏就明白了，范柳原他这一辈子是得不到爱了。起码是像流苏这样的有那么一点无私内容的爱他是不配有了。就更不用说是真正的爱情了。一个不肯为爱人而委屈自己的人，是得不到真正的爱情的回报的。

还是回到当初吧。当初，范柳原在半岛酒店的咖啡厅见

到流苏却很慌乱。

这倒不是他的风格。他向来敢作敢当，甚至还有一些儿童的逆反心理，你越不希望他做的事情，他越是要做。流苏知道他的个性才这样任他淘气。权当他嘴馋，出去叼口食吃。却不想他玩出格了。这也许是他心虚的原因吧。但他误会了流苏，他把流苏当时的沉静当做了温怒。

只见他护卫着上海小姐，赶紧将她带走，好像迟一点流苏就会迫害于上海小姐。让流苏觉得好笑又好气。

流苏想，不知这个小姐是擅长低头还是擅长抬头。大约是擅长抬头吧。因为低头是不需要了，范柳原对上海女人低头的妙处全从流苏这里领略尽了。她至今还能记得范柳原对她的近乎表白的调侃：

“别忘了，你的特长是低头。”

这话是范柳原对流苏所有爱的表白中最真实的一句，使得流苏在他的面前真的形成了低头的习惯，甚至习惯低下自己的尊严。而今，他又欣赏另一款摩登的上海女人了。

这就是他们感情破裂的开始。

自始至终流苏没有说个不字。不是她不愿说，不是她有耐力不说，只是她没有机会。事后想起来流苏也有些后怕，真给了她机会，她不知她能表现出什么样的不堪来。毕竟，她和柳原的爱情是经过了战争的考验的，是死里逃生的正果。她心中的理性可以让她平静，但她情感的天平却让她觉出了自己的委屈。

还好，范柳原给了她沉默的机会，也就给了她保持风度的机会，才给了范柳原以后英国的忏悔的机会。如果当时把

话说尽了，把事情做绝了，恐怕也就不会有今天的这一番陈年老账的翻检吧。也才有了范柳原客死英伦还有念想的后续。更有了让流苏看了纳闷的那一摞号称是怵情的悔过信。

怎么会有那么多的东西写，想必是心中的孤独太多，拿了流苏做想象中的情人重新温习功课吧？这么想来，当初范柳原不给她说话和发泄的机会倒是成全了她？也从而成全了他？

都说不定。

想到这里，流苏无声地笑了。这笑容是多么地烂漫，像少女般没有一丝的杂质，这是进入老年的流苏少有的笑容。笑容展平了流苏心中岁月的褶皱，没有大喜大悲，却有涓涓溪流，从这个意义上讲，人在有生之年能有一些故事存在心间，倒是一件幸事了？起码可以有滋有味地度过这样一个漫长的黄昏了。

她想，人都老了，该有的也都没有了，没有的还能怎样？那句大家都明白但就是不肯信服的话不就是这个意思吗？人是攥着拳头来到这个世界，却都松着手离开。范柳原以为他留下一本“怵情录”，就能留下什么作纪念吗？当事人都不愿意重复，何况他人。知道的，也不过把它作为一段打发时光的传奇故事罢了，谁会认真走进这故事里，替男女主人公判一个是非。而且，在感情的问题上，又有什么是什么非呢？

罢了罢了，流苏疲倦地闭上眼睛。

6 长相思与长相恨

人都说，恨比爱更持久。

这话在流苏那里得到了验证。

流苏的本质不是一个阴毒的女人。如果有条件，她是一个很有品位的仁慈女人。后来与致远的婚姻也证实了这一点。但从范柳原离家出走之后，流苏读到了自己内心的那份渐渐渗出的阴冷。

这样说自己是不是有些过于冷酷。毕竟，肇事者不是流苏，而是柳原。但处于打点自己感情行囊的冷静的流苏，站在世纪的另一端看待自己的时候，她还是认为这样说自己是基本没有离谱的。

在范柳原最想要见她的时候，她却丝毫没有动心表示不见。当时是认为没有必要，已经忘记了这个人，不想再搅了已经平静了的生活。现在想来，那还是因了心中隐隐的恨。

自从半岛酒店见过柳原跟上海小姐后，流苏就没有再见过柳原。直至后来柳原到流苏这里来签字离婚，也是仓仓皇皇的，全然没有一个投身于新的幸福的欣欣然。他是多么不值。

那一天，柳原提前打来了电话，支支吾吾地说，不如就把手续办了吧。

流苏当时并没有马上接话。

不是她不想。她早已想过，以范柳原的本性，留也留不住的。强留就更是留不住了。

从自己的内心来讲，她还是喜欢范柳原。这与爱是有区别的。以前误以为喜欢就是爱，现在看来这只是一种喜欢。喜欢他的知己之恩，毕竟，是范柳原发现的她，她也在范柳原的启发下发现了自己女性的优势。她也喜欢范柳原的放浪不羁，没有范柳原的放浪不羁，也就没有流苏的今天。今天总比关在上海的死气沉沉的白公馆好。她还喜欢范柳原的中产阶级的情调，这种情调是白公馆在上个世纪渐渐丢失了的，而在范柳原身上却顽固不化地保存着。她甚至也喜欢范柳原的浪漫情调，这说明他珍爱女性，只是这种珍爱太泛滥了一些。

这都是使流苏不能痛下决心割舍的原因。

但她是理性的。对范柳原这样的放浪成性的人，你留住了这一次，你留不住下一次，他能从你身上品味出女性的好，就能从其他女性的身上品出其他的好。而且，流苏就是想到了这一点才下定了决心。这就是，也许，不，应该是肯定，其他女性更好。

你怎么就有权利让一个懂得美的人不去看世界上其他的丰富的美。你怎么能肯定其他女性不会像你那样地深爱他。好的，人都能所识。更何况是人，你能占有他的身，你不能占有他的心。你能有毅力经受他一次又一次地叛离吗？你能承受得了他不停地将他所见的美丽超凡的女性带到你的眼前，让你一次又一次地对比出你的老，你的不够，你的小家子气，你的种种的不堪。

心是不能千疮百孔的。人的一辈子不是来到世上要让自己的心千疮百孔饱经沧桑的。她白流苏，一个普通的上海女人，有必要这样在感情的炼狱里精炼自己吗？

她喜欢享用她眼前香港舒适的生活。舒适而不是奢侈。

既然留不住范柳原，她当然不会强留。何况，她看准了，这是白流苏的阴坏了，她确实看准了，范柳原身边的上海女人是经不起时间的历练的。任何女人都经不起，何况她一个刚刚出道的上海女人，她太嫩了，以范柳原的情调，这将不会长久。

也许，也许有那么一天，不是像他们的婚姻那样是得到倾城的地步才能成全，而是生活的平庸，使范柳原又够了，又回过头来，主动留在流苏的身边。说不定，人生都是说不定的。当初，香港战乱，如果炸死了白流苏，白流苏就没有了今天的选择，而范柳原还会继续他的故事。

流苏只是想，留不住了，就痛快一些。她只是拿不住是否与范柳原举行一个正式的仪式。让他留住流苏的好，好好地合，好好地散。这是她能给予范柳原的惟一的一点东西。也是其他的女人所不能给予他的最值钱的东西。

于是，当范柳原要来签字时，流苏就这样地犹豫了一下。但柳原误解了流苏。

他以为流苏不想签，便说出了狠话，没有用的，你留也是没有用的，再有半年，法律将会宣布我们自动离婚。

流苏的心在恸哭。

范柳原啊范柳原。

她决心不再说什么，只是简短地说，你来好了。

范柳原来了，歉歉的。神情中竟多了些萎缩。喜欢猜测别人的人，神情中都会有这种萎缩。因为他怕别人所思所想出乎他的所料。

流苏还是理性的，她看也没看合约，就签了字。同时，以一个朋友的口吻对柳原说：

“最后的晚餐，不请我一顿？”

范柳原居然支支吾吾地说不出答案来。

他真是把人看扁了。他以为签了字的白流苏能有什么新的名堂。一顿饭而已，但他居然不敢。

流苏彻底失望了，比让她签字还要让她失望。

7 流水年华

时间的流逝比什么都能让人醒悟。激动人心的东西多不长久。流苏在本质上就是一个追求平稳的人。她在经历了人间最激动人心的爱情后，对于生活来说，她追求的只是平稳。

生活是最喜欢给人开玩笑的，你想要的东西，往往没有，而你没有寄予希望的事情，却常常是出乎意料的好，还不是一般的好。致远的性情与流苏是相似的。这应该是一种重复，在一般的婚姻中是不看好的。但经历了爱情故事的流苏，对致远的惟一的遗憾就是他比自己要小。

这就是老天的游戏了。这个世界上难道真有十全十美的事情吗？

无。

生活如天天东流去的江水，在平常的岁月里是渐进的，没有变化的，它的所有的变化是在不知不觉当中的。当有一天，白流苏突然发现鬓角已经惨白了时，她的心悚然一跳。

她的眼前像过电影一样地往下急翻，翻到了范柳原这一

章时，就像电影机乱了一样，从头到尾乱成一片，乱得无法收拾，那是流苏心中的一段隐痛。

但生活还是要持续的。流苏离开了谁，首要的问题都是要活下去。

活下去的理由有许多种，最有力量的是要活给自己的仇人看，就算范柳原不是流苏的仇人，但流苏活下去而且要活得好的理由却只是为了范柳原。为了他对她曾经有的情意，为了他始乱终弃的结局，为了他能够让流苏饱尝人间感情历练的待遇。这是流苏想要活得更强的最有力的理由。

顺利的日子给人的印象就浅。最初的最深的记忆还是那些受苦的日子。

流苏理智地在一个阴雨的下午清点了自己所有的财产。

其实，她从范柳原那里得来的本也不多。最有价值的一份，还是两人在订婚的时候柳原给买的一只翠戒和一只翠镯。这两件东西还是在典当铺里买的。兵荒马乱的时节，店面里的首饰本就便宜，精明的上海女人当然知道在典当铺里能买到更好的值钱的首饰了。当初第一眼看到的是这只翠绿翠绿的手镯，它的珍贵还不在它的罕见的绿水，而在于在这一片翠绿之中还跳跃着一条褐黄色的虫。不在光线下看是看不出来的。见过白公馆里几件珍藏的首饰的流苏，知道这是一件宝，虽然价格是这里的典当物品中最贵的，但就它的价值来说，摆在这里已经是暴殄天物了。所幸当初是一片兵荒马乱，当铺的老板也无法保证是否还有明天，便将此宝胡乱要了个价钱，让流苏买了回来。

这对柳原来说似乎太小了，为了给这只手镯配套，便提

议买下另一款戒指，也是翡翠的。当然，流苏知道，这两者之间是无法比的。

事实证明流苏不愧是白公馆出来的大家闺秀。她当初选定的这两件陪嫁，恰恰是在关键的时候陪送了她的后半生。和柳原分手的时候，正是香港的经济开始复苏的时候。一些逃离香港的有钱人也开始寻找一些曾经丢失的珍品。于是，在一次珍宝拍卖会上，流苏将这两件首饰拿出来，卖了个绝好的价钱。流苏到现在还记得买那件手镯的是一位留着山羊胡的中国长者。他拿着那件带有飞龙的手镯时的惊喜的表情，使流苏差点儿要喊出“不卖了”的声音。她知道，长者是识货的人。于是，她也长舒了一口气。把这件无价的珍品藏在识货的人手里，总比留在其他人手中要有意义得多。何况，她已经不配拥有这样的珍品了，因为她连把玩珍品的心境都被一件失败的婚姻给破坏了。

有了一笔不算少的卖首饰的钱，再加上离婚时柳原留给她的一点生活费，流苏就这样在香港开始了她的后半生。

后半生的经历要说险也不险，流苏几乎没有任何风险地走了过来。但要说不险也不公道，毕竟流苏做的都是有风险的地产和股票生意。只不过流苏的生意都具有传奇色彩，在香港早年的发迹传闻里，还都有过有关流苏的传说。什么铜锣湾的一间小小的铺面，在房地产盛行时卖出了天价；什么一位老太太买了最早的一万股地产股票，忘了这件事情，等到地产股票最旺的时候，她的股值已经翻了一百倍。这些传奇色彩里的主人公没有人知道确切的人名。只有流苏自己知道。她更知道她的奶妈告诉她的一个做人的诀窍，这就是得

便宜的地方不能再去。流苏什么事情一旦做得上手，她马上就会转手再进行下一个事情。

流苏的这种处事方针恰好使她躲过了每一次的经济危机。她在不经意中站在了时代的前列，不，应该是潮流的前沿。但她都及时退出，又及时进入，才能在不显山不显水的情况下积累了殷实的家产。

但流苏的成功不能没有一个人。她的最好的助手就是齐致远。

齐致远原来是拍卖行的拍卖师，他几乎是在第一面就注意上了流苏。他比流苏小六岁，但与他的少年老成相比，使得流苏的成熟之美丝毫都不逊色。他是流苏的顾问，后来就一直做她的顾问。当然，这都不是职业的，流苏对这个看起来像江南小生的拍卖师从一开始就有好感。在她不知道拍卖行任何的情况下，她选定了齐致远给她做顾问。后来，她也习惯了齐致远周到的设想，细致的照顾，这个小弟弟样的江南小生给了她一种安心的感觉。

齐致远第一次向流苏表达他的“愿望”时，有一种强做硬汉的气势。那一天，就在流苏为了顺利地买下铜锣湾的铺面并租出了好的价钱而请他吃饭时，致远突然在餐桌上冒出了一句：

“我有没有资格做你永远的顾问？”

流苏当然知道他的话的实际含义。这不可能。流苏刚刚忘记了那个叫范柳原的男人带给她的伤痛。别说一个小她几岁的齐致远了，就是再有一个富商来求婚，她也得逃之夭夭。一个女人，不能犯同样的错误。

但流苏没有给致远难堪。

她笑着对致远说：

“你现在的任务是到学校再读书，我才能考虑是否一直聘请你当顾问。”

致远认真地看着流苏，说：“你这话当真？”

“当然了。”

流苏也没有想到的是致远将这话当了真。他是不告而辞的。再打电话找致远时，就有这样的答案了，齐致远到英国留学去了。

这使流苏真的吃惊不小。人都说人小鬼大，这个并没有多少特点的齐致远，还真的很有个性。不过，流苏还是认为这是他的小孩子脾气。

致远去了三年。三年中他来过三次明信片。都是写着同样的一句话：

“不要聘请别人。”

第一年，流苏笑笑。她不会聘请别人的。她的任务就是收房租，调养自己的心性。

第二年，流苏有些温暖，在香港人人都在为自己而奋斗的商业社会里，还有致远这样只认一个老主顾的人实在太少。

第三年，流苏有了些心事。她在想，致远什么时候回来。他到底学的什么专业，这三年他的变化大吗？

第四年，致远送回了他自己。一个很有气质的爱丁堡大学商贸系的留学生。

流苏再见致远时，竟有些微微的脸红，这使在家休养生息了三年的流苏有了一种青春的复苏。致远带流苏到半岛酒

店喝咖啡，告诉她自己在大学所学都是为了能够为一个人做好顾问，一辈子的顾问。

流苏平息了内心的波动，对一个女人来说，被爱，这应该是上苍对她的最大的恩惠了。尽管流苏遇人不淑，但这并不影响她对致远的好感。

可是，好感代替不了情感。致远是个有前途的青年，她不能让他过早地就进入中年人的生活。而且，是一个没有生命力的生活。

她对致远说，你不要着急。你看，我就在这里坐着，如果没有战争，这就是我的一辈子。你尽可以去寻找自己的世界，有阳光的世界。我会需要你，但不需要一辈子。

致远不说话，只是拿着咖啡杯笑对她。流苏这才发现，致远的笑，是一种自信的笑，他是笑流苏的胆小，笑流苏的言不由衷。

这使流苏感到异常地窘迫。真是奇怪，流苏在任何时候都不会失去她的定力。就是在柳原要离她而去的时候，她都没有一种惊慌。但在致远面前，她居然没有了一切主张。面对着致远胸有成竹的笑容，她觉得她没有了自己。

这当然不是爱情。

就是后来结了婚，流苏也没有对致远说过那一个曾经伤透她的心字的字。但流苏觉得这比爱情更有安全感。

说到底，流苏是一个守得住本分的女人。她没有想过过分地去要求命运，但一旦是命运的安排，她别无所求。她只有接受。

她接受了命运对她的一种奇特的安排。应该说，命运是

要成全她，才给了她年轻时的太多的折磨。但当流苏到了晚年回过头来审视自己的经历时，她才发现，所有的经历、苦难、折磨，在时间面前，都是微不足道的。但恰好是这些经历、苦难、折磨，才留给了寂寞的晚年生活一点呼吸的活力。

与齐致远的婚姻生活，就像是在深山里的一条小溪一样的安静，你只管兀自地随着岁月的流逝流淌着，不会有风暴袭来，也不会有电闪雷鸣的惊吓。流苏不怕这些，但她实在是喜欢这些。她觉得自己甘愿做一棵生长在深山老林里的小草，自生自灭，自喜自忧，全头全尾地拥有自己平淡的一生。

是齐致远给了她一棵小草般的一生。

倒是齐致远应该有一个轰轰烈烈的生命的。但他好像注定是来伴陪流苏的，他在与流苏的平淡的生活中特别相得益彰，你能明显感觉出他在平淡的生活里过得是那么有声有色。

他是一个很有生活情趣的人。并不是他去英国留学才染有一种儒雅的绅士风格，而是他天生就有这样的一种风情。他把与流苏过好每一天当做一种至高无上的任务来完成，让流苏觉得他真的就像孩子一般的纯洁。

致远一直是在海外贸易上做高级职员。他是他所到的每一间公司里最受老板信赖的职员。所以，他的仅次于老板的高薪也使他能够在替流苏打理她的地产生意时不失时机地加上自己的小注，才使得山间小溪般的生活能够孜孜不倦地维持下去。到了后来，当他们的资金厚实时，致远又不失时机地开办了香港第一家经营国外纸张的公司，到此时，他们的经济基础已经是完全打牢了。

在感情上，流苏较为平淡，而致远比较痴情。但致远的痴情让他更加显现出他的儒雅风度，使得流苏常常在心里惊叹，她居然没有任何理由说出致远的不好。在日复一日的生活中，她的心，她的那受过范柳原伤害过的心也以为已经康复了。

不过，在冥冥之中总有一个声音在提醒着她，不知道这爱能坚持多久。

是的，流苏知道，致远是爱她的。爱一个人，就是能够包容一个人的所有的一切，好的，不好的。喜爱人之所喜，乐爱人之所乐。从致远的身上，流苏才知道，一个人完全为另一个人而生活，是多么的单纯和幸福。致远的一生就好像为流苏而来的，但他爱得又是那么地有尊严，让人忽略不了他的感情。

但是，这又能坚持多久呢？

隐隐的忧虑一直影响着流苏的心情。她对致远很尊敬，也很尽职，但她从来不像对前两任丈夫那样心有嘱托。她的经历告诉她，她永远只能是她自己的。

她自己也没有想到的是，实际上，在她与致远之间，有一个柳原横在那里的。

她以为她忘记了范柳原，但在深夜难眠之时，会从心底深处响起一声叹息，范柳原，不知他过得怎样。

8 情迷伦敦

范柳原的命运其实从一开始就注定了的。

从一位世伯那里，范柳原首先得到了白流苏的消息。

时值范柳原刚刚结束了一段情。

对于范柳原来说，他的本性就是用情不专。这应该说是出于他对女性的一种天生的直觉的爱好。他能在刚刚接触的第一眼，就基本能够准确地了解他眼前甚至是擦肩而过的女性的所有的好和不好。

每一个女性都有她独特的好。

这是范柳原所以爱女人的秘密。也是他不能用心于一位女性的原因。上苍给了他一种天赋，他就要好好地利用才行。他天生对女性就有一种占有欲，一个有特色的女人，不管这女人是属于谁，他都要想法去占有。只要他能够占有了，欲望也就结束了。

范柳原自认他还不是那种无情的男人，他的问题是他太多情。不管他是不是爱他拥有过的女人，他认为他没有故意让他拥有过的女人伤心。女人因他而伤心，恰好是女人们太爱他，他是被女人惯坏了。但他也见过那种与女人斤斤计较的男人，因为女人的不爱而怀恨在心，而加害于女人。他认为，与女人耿耿于怀的男人本质上就不是男人。

范柳原对自己也有一个准确的认识。他觉得他至少不是小男人。与那些所谓的成功人士相比，他只不过是一个略有有点儿自私的不求高远的闲云野鹤罢了。他觉得除了女人，政治、经济都丝毫不能吸引他。政治是什么，阴谋诡计再加上不自量力的自我夸张而已。而经济干脆就是数字游戏。他从小就对数字模糊。他只是靠语言吃饭。在香港时还有家里留给他的一点儿遗产可以挥霍，为了能够让让自己的良心安定，离

开流苏的时候，也几乎分掉了一半的家产。等到陪上海小姐来到英国时，坐吃山空，在他付完最后的一次房租时，那个总是笑眯眯的小姐便笑眯眯地离开了他。

说实话，其实柳原一来到英国他就觉得他错了。

错在失去了他阅世以来碰到的惟一能包容他的流苏。

他爱过的女人数不清，他太了解女人了，女人是生来就要被人爱的。被人爱，就是女人的爱情。所以，女人是虚荣的动物。她们的爱情就是因为有人爱她。而在流苏那里，爱情是有包容的。你可以不爱她，但她爱你，她就可以包容你的一切。毫无怨言，全心全意。她的小女人的胸腔里，有着大地之母般的柔情。

当年，使他离开流苏的那位汤团小姐，实际上一到英国就不爱他了，她爱的不过是柳原能够带她到英国的能力。年轻的一代太厉害了。人生在她们那里就是数字游戏。青春的数字，感情的数字，金钱的数字，都是可以量化的。

从一开始他就明白，汤团不过是在利用他而已。柳原也逐渐发现，越是有女人味的女性，就越有女人的心计。汤团的心计就在于她不急于表现出自己的野心。

真是想不到，那样圆圆乎乎的一张可爱的娃娃脸的女子，会有那么深的心计。她不动声色地结识了范柳原在英国的所有世家子弟，在心里已经策划好了她的人生轨迹，而且在柳原的眼皮下开始她的表演。现在想来，这也是她的心计的一部分，对于男人来说，最大的耻辱还不是戴绿帽子，而是与女性计较和斗气。范柳原自认为自己是一个男人，是男人就应该不屑于女人的用意。他看出来，所以他网开一面，给汤

团腾出了位置，让汤团去争取她的最佳人生之路。谁让他是男人，在女人要求解救自己时应该让路。谁让她又是女人，总是在最关键的时候要靠男人的支撑。

想到此，柳原也就平息了上当的感觉。

但柳原的私心里，对流苏的敬意超出对流苏的爱怜。以前不是这样。当年追求流苏时，是流苏唤起了他对想象中的家园的热情。他一直在异国流浪，他的杰出的地位使他在哪里都没有家园的感觉。在流苏的身上，他是毫无来由地找到了他的感觉。

但这感觉没有坚持多久。他是在经历了香港战乱时，才知道流苏是有一颗经得起折磨的心的。

他不是因为流苏能经得起而与她离去，而是因了她的坚硬而相信她能经得起。

就这样，让流苏成了最终使他忏悔的人。

来到英国以后，柳原就后悔了。

也只能是后悔而已，他范柳原出身不能选择，但是路数都是自己选择的。人就这么一辈子，走到哪里就是哪里。哪里容得下他的回头。

他没有回头的路。

他也有过新的爱情，在这种忏悔的昏黄的大背景下，所有的爱情都会被衬托得没有颜色。好像是一场为了结束的晚宴，再丰盛，也能吃出它的苍凉来。

柳原是宿命的。他觉得他的一生就像他的母亲一样，永远只能生活在非正式的生活中。正是因了这种宿命感，使得他对谁也认真不起来。

来到英国后，他结过两次婚。第一次坚持了两年，妻子是中学老师，是他在花完了他的财产后第一次谋生的学校。那两年他好像没有魂了一样，不知道自己从何处来，要到何处去。年长他几岁的英国女教师的安详，让他有了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就是为了确认这一感觉，他与英国教师先同居，后结婚，前后一共两年。这两年中他规规矩矩地教了两年中文。

突然有一天，他知道了，他这是在回味他的还没有品完的第一次的婚姻，他和流苏的婚姻。他很奇怪自己的选择，跑到了英国，心负流苏，只是为了再继续一个影子？这实在是太荒唐了。这根本就不是范柳原的作为。

范柳原决不缠绵。如果他想过与白流苏的日子，他还不如回到香港，去找流苏。他知道，流苏的这一辈子是结束了。因为他而结束。

但他是回不去的。回去了流苏和他也已经结束了。那句哲人们最爱说的一句哲理是什么来着，一生不能再次同样进入相同的一条河。

他回不去了，但他也不愿意在过去的影子里生活。

他又一次背叛了一个爱他的人。

有了流苏的大背景，范柳原是没有有什么歉意的。对谁都没有。

他又离开英国，去了西非，到了墨西哥，甚至还去了埃及。这些流浪汉般的生活更加剧了他的孤独感。想一想，柳原这一生中最可怕的就是他的孤独。有人的时候孤独，没有人的时候更孤独。

后来，在他渐渐又有了一些生气时，他又回到了英国。有

一次，他想彻底忘记以前那些让他想起来多少有些不舒服的事情。最多也就是不舒服。在柳原的骨子里，他不是轻易否定自己的人。他看透了人生，能够自己支配的也就是那一点点，他不可能用那一点点可支配的人生，来换取一些虚幻的感情。

这一次，他找了一个比他年轻一半的英国姑娘。

说起来还是华裔。只不过到了她的身上仅剩下了四分之一的血统。所以，看起来有一种混血儿的迷人的魅力。这个叫安吉拉的女孩身上还有四分之一的非洲血统，便使她有一种吉卜赛女郎的爽快。她找到范柳原完全是为了她记忆中的中国美男子。原来，她的祖父也仅是一个典型的广东人，使她对画片中梅兰芳似的中国男人有一种天生的好奇心。她遇到范柳原时，正是范柳原远离女人多年的饥渴时期，面对安吉拉的表情丰富的美貌，他迫不及待地施展出了他许久不用含情脉脉。在安吉拉的眼里，这太像画报里那个含情脉脉的梅兰芳了。

两人几乎是在瞬间完成了各自的惊喜般的选择。

但安吉拉的这种好奇心坚持不了多久。此时的范柳原无论是从经济上还是在体力上都不能与他年轻时的风流倜傥相比。含情脉脉也是需要背景的，没有经济的背景，也要有青春的资本。对一个已过下午茶的男人来说，失去了这两样东西，就会形成一种百般无奈的局面。那是你想遮挡也遮挡不了的。

安吉拉走近了范柳原，才发现了这位中国男人的死板。他怎么那么爱生气，比女人还爱生气。你还没有做什么，他就

有一副好像你丢了他人的愤怒。他甚至都没有幽默感。与一个没有幽默感的男人在一起生活，实在是生活中最不堪忍受的事情。

安吉拉没有打招呼就失踪了。

如果把同居的这一年也算作是结婚的话，范柳原是在英国的第二次婚姻了。

好在这一次也没有什么更值得回忆的东西。倒是这一次再清楚不过地提醒了范柳原，他的有活力的生命就到此了。

是的，他已经厌倦了，是对自己的厌倦。没有力气去追求自己所喜爱的，也没有耐心去容忍自己所不喜爱的。去招惹别人不说，还徒给自己留下许多不利证据，一次比一次证明出自己的不行。是整个的不行。从一开始就不行。

有了这个念头后，范柳原反而安静下来。

他提前过上了一种退休的松闲的日子。在一家博物馆做中文资料员，不多的钱，刚好够他一个人的生活，可以买不伤身体的小醉。

他就在这小醉里一遍又一遍地体会他的一生是在哪里不行的。

9 断线的风箏

范柳原小醉过几次后，便清醒地知道了他是在哪里不行的。

柳原仍旧是一个人在英伦飘着，他总想找到那断掉的线头。找到了，无奈流苏不肯接上。

他尝试着去联系了几次。流苏是没有情感地冷淡。他知道，这是流苏真正地抛弃了他。一旦意识到这一点，那昏黄的背景，便一下淹没了柳原所有的生活，使范柳原从青年的时候就开始过上了一种黄昏的生活。

黄昏的生活不好过。不在于没有人的热闹，而在于有一种后悔是于事无补的。范柳原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在异国惦记的仍旧会是那个当年他无意中迎娶的上海女人。

白流苏。

白流苏成为范柳原剩余生活中惟一不倦的回忆源泉。

范柳原的每一次小醉，就能点点滴滴串起对流苏的所有想念。一开始，范柳原以为这不过是自己进入老年的一种迹象，以回忆往事来打发剩余的时光。可是越到后来他越清醒地意识到，他失去的真是一个很有价值的女人。

流苏的通情达理，流苏的不事张扬，和流苏融会着一个大都市过去与未来的内涵，流苏的好，是你要离开她才能慢慢体会到的。她能与你幽默得起来，这一点对一个女人尤为可贵。幽默是什么，幽默是智慧，幽默也是一种善良，要有多大的谅解才能真正化不快为一笑。仔细想来，范柳原离开流苏以后，就没有再碰上一个能及上流苏的幽默的女人。

想通了这一点以后，柳原如释重负。

凭什么你就能拥有好的女人。流苏是不该理他。如果流苏轻易就容纳了柳原，柳原大概还发现不了流苏的好。人生的全部遗憾就在于没有回头路。即使你回头了，也不是你要走的那一条路了。

柳原决定把对流苏的思念以一种形式记录下来，以纪念

他与流苏短暂的一场。如果上苍对他恩惠，能够碰巧将他的记录转给流苏，那将是他对流苏的最大的报答了。

在以后近三年的日子里，博物馆中文室的资料桌上，就能经常看到一个瘦弱的身子伏在上面，在那里兢兢业业地写着什么。

写作本身是一种快乐，这是柳原没有料到的。到了这个时候，他还有心情想，早知如此，他也许最适合做的事情，就是做一个职业的写手了。

他写给了流苏近一百封不可能发出的情书。不，更准确地说，应该是忏悔的记录。他想到哪里就写到哪里，没有任何的安排，也没有任何计划。他的主题就是思念流苏，回忆他们相处的有意思的日子，尤其是在结婚前住在浅水湾的那段富有情调的初恋的日子。

那是他与流苏的初恋。但决不是他们各自的初恋。惟其如此，才使他们的爱情具有了智慧的魅力，那真的是一场情感与智慧交融的较量。如果爱情是在真空中，那只能是一个美丽的童话。童话只适合给未成年的少年看，而对于成熟的人来说，没有比一场深陷其中的爱情更有魅力的，也更让人难以忘怀的了。

写到后来，柳原觉得他再写下去，就有为写而写的情感需要了。就像一个人吸毒上瘾一样，不写就不能开怀。这不好，柳原想，这本身就有损他与流苏的感情。尽管只是存在于纸上的感情，但这感情在现存信笺上确是真诚的。柳原纵有千条不是，他有一个最大的优点，就是他不作假。而且，他知道，他能够虽处落魄但尊严仍在，就是因为他不再痴迷。

如果你对一样东西过于痴迷，你会为它付出你最珍贵的东西。柳原是对自由不羁痴迷的，但他付出的代价就是丢失了流苏。

对范柳原来说，丢失了流苏就意味着丢失了他的魂魄。一个人的灵魂到底是不是存在，以前的范柳原是不相信魂魄之说的。但经历了半生的情感履历后，他开始相信是有魂魄之说的。要不，他的生活为什么总是这样的轻。不是没有生命的轻，而是使生命总有点儿飘的轻。就像在美国西部的公路上将车开到一百八十迈后，整个车身就像是一片羽毛一般的轻飘。有科学的消息说，人的灵魂也是物质性的，这就是说，灵魂也是可以量化的，具体地说是七两重。看到这则消息时，范柳原笑了，他想，MAYBY 他的灵魂就缺了这七两？

范柳原究竟是什么时候过去的，谁也不知道。只知道在他还没有从博物院里退休时，他已将他的一札忏悔录托人捎给了白流苏。

一个偶然的时机，柳原知道了白流苏的近况，还知道她现在的夫君虽然比她年龄小但待她很好，她的生活也很安静。柳原知道，流苏的要求并不高，她目前的生活正是她的所需。他不能搅乱她。但他想把他对流苏的一些感想交给流苏，交给了她，他也就心安了。

信札是托一个上海籍的老报人黄先生交给流苏的。黄先生是柳原的一个远房亲戚。从他那里柳原还知道了流苏的电话。他是下了多大决心，才终于拨通了流苏的电话。

接电话的正是流苏本人。他试探着叫了一声：“流苏。”声音虽然微小，但他也听出来声音里的颤抖。流苏的那边却是

漫漫无际的沉默。范柳原知道了，流苏听出了他，正因为是听出了他，才有了深夜般黑洞洞的空洞。这也是流苏对他的惟一的回答了。

上海老报人回信说，要他放心，信札转给了流苏。

柳原自己苦笑一下，他有什么不放心的。那些看起来有点儿像言情小说般的日记、信札，实际上也是写给他自己看的。行走的自己写给沉默的自己看。

他觉得，他已经彻底轻松了，在这个世界上，他了无牵挂，一了百了。

没有人知道范柳原的最后结局。

就连最后与他通过电话的老报人也没有他的消息。电话打过去时，对方说早就搬走了。再找，也就找不到了。

范柳原像空气一样消失在英国，没有人悼念他，也没有人惦记他。而他的那些寄托了他一生情思的信札实际上还在老报人的手上。因为流苏不愿意收，老报人也只好先留着，又怕柳原伤心，便谎称已给了流苏。厚道的老报人，已经看出了范柳原的丧魂失魄的模样。那样平静的没有一点儿欲望的人，想必是心中惟一念想绝灭了。

老报人是看着范柳原长大的。他知道年轻时的范柳原是多么放浪不羁，但阅历丰富的老报人还是承认，范柳原是这个世界上的人。他的老实就在于他不懂得人的一些欲望有时是不能都要满足的。有时就是想满足也不应该满足。

他从范柳原的身上又一次体会了中国文化里的中庸之精髓，凡事不能做绝。事情到了尽头，就没有回旋的余地了。

老报人在香港的大公报上写了一篇纪念范柳原的骈文。

这种文章也只有他这样的暂时生存在世的老人们才能读得懂。而范柳原不过是香港以前情场上的一个过客，又有谁会知道他？又有谁能念着他呢？他被他自己打败了，被他那不知道惜福的落拓不羁的性格打败了。

知道他的那位淑雅的白小姐，看起来又被他伤透了心，凭一篇腐朽文章又怎么能让人家有所回忆呢？

罢了罢了，范柳原的一生有老生的一篇骈文的唠叨，也算是他在世上的一个留影吧。

10 人生如梦

白流苏是在范柳原去世几年后才得到他留给她的信札的。

她先是从一位来自英国的一位远房亲戚的闲聊中听到了范柳原的结局。

那是几年前，从英国来了一位上海的晚辈。他是从英国剑桥大学留学后到香港大学任教的。到达香港后，就给流苏打电话，说在剑桥遇见了一个奇怪的人。

那位在剑桥大学教汉语的上海晚辈说，他们学校的图书馆有一位来自香港的管理员，非常清俊，就像前清遗老样的爱穿中式的服装。人们称他为范先生。范先生很奇怪，不愿说话。但总是对人微笑。他知道这位教汉语的留学生是来自上海后，对这位留学生格外亲热。闲聊中，他无意露出他知道他有一个香港亲戚叫白流苏。范先生好像对白流苏很感兴趣，不断地问起近况。其实，这位白流苏的晚辈也没有见过

他的姑奶奶，只不过是听上海的长辈们不断地提到香港的这位姑奶奶，很有传奇色彩的。

范先生却说了一句话，他说，你的这位姑奶奶最不喜欢的就是传奇色彩。

再往后，就不见了范先生。后来才听说，范先生晚上在学校的湖边散步，失足掉进了湖里。人打捞上来时，已经成了一支冰棍。

年轻的留学生自己也奇怪，自言自语地说：真是奇怪了，那湾湖的湖水根本就不深，不是成心的，哪里会淹死啊。

听到这里，早就变了脸的流苏摆摆手，几乎听不到声音地说：

“别说了。”

第二天，流苏就找出了老报人黄先生的电话，去取来一直放在他那里的范柳原的信札。

信札很厚，但流苏没有看，她不用看也知道这里面都写了些什么。写什么对流苏来说并不重要，重要的是那是范柳原留给她的东西。

到了现在的时候了，再看年轻时的把戏，流苏什么都能理解，也都能谅解。人的一生，说穿了就是风险的一生。你可以说没有风险就没有意思，但对流苏来说，担了那么多的风险，最后不是还要将自己的心放在一个安宁的地方？

流苏以为，范柳原的悲剧是自己害了自己。

在她的眼里，人生就是一场没有结局的戏剧，不管你是主角还是配角，大家的演出时间都是一样的。范柳原总是在自己的戏剧里演主角，当他沦为配角时，他就演不好。

最初的流苏，与其说是对范柳原的同情，倒不如说是对他的结局的遗憾。范柳原纵有对流苏的千般不是，也不能选这样的一个结局啊。

当然，流苏不能忽略的是，她眼前的齐致远。她在香港最后能够过上一种她曾寄希望于范柳原能够带给她的平静而殷实的生活，都是她不曾希望的齐致远带给她的。看到正在书房中把玩他的那些时间的精灵的致远，流苏觉得，已经故去了的范柳原对她来说仅是一场梦。不是噩梦，而是记忆中的一个异常寒冷阴湿的晚上，没有阳光，没有人声，没有一丝丝值得把心情放松的理由。心中的渴望只有一点，那就是企求天快放亮。齐致远是天亮的一刹那带给流苏的亮光，流苏本能地追逐着亮光，这与爱情无关，但与温情密切联系着。

时至今日，当影响流苏生命中的两个男人都先她而去的时候，她独自坐在夕阳西下的露台上，读范柳原的忏悔信，读半个多世纪以来的情感历程，她觉得她很累很累。过去的一切恩恩怨怨，在时间面前，都显得苍白无力，没有任何说服力。这一点，她还没老的时候就已认识到，只不过在她生命的烛火就要熄灭的时候，她更加清醒地意识到这一点。

范柳原的信她看了几篇，她便没有气力再看下去。在现在的白流苏看来，范柳原的一生都没有长大，他一直在玩着青年人的把戏。流苏年轻时，可以和他玩一玩，在月光下谈爱，在断墙边吟诗，为一句话，可以犯傻半生。范柳原到了晚年还在玩，只不过是这一次没有人陪他了，只有他自己在纸上独自呻吟。

她一点儿也没有看出那些读起来像旧上海鸳鸯蝴蝶派的

信有什么值得可写的，就像当年她一点儿都不觉得那个上海小姐比她有什么过人之处一样，如果非要说有那只能是年龄而已。人生一点儿都不浪漫。

但有一点范柳原已经意识到了，那就是他永远失去了他最不应该失去的人。流苏觉得多少有了些快意。她觉得梗在她心头的那么一点点的不快，也随着这些快意而消失了。前几天，因为想念致远，还觉得自己实际恨的是范柳原，因为只有恨还会让她不愿正视她与范柳原的过去。但现在发现，不管你恨还是不恨，发生过的事情都将存在你的记忆深处，在不经意的时候跳出来提醒你。

夕阳在最后的时候总是格外地绚丽，人们以为它坚持不了多久时它又拖延得出奇地长。流苏甚至觉得今天的夕阳好像格外地胭红，红得像是天边起了火一般。给四周的一切都挂了一层金边。

看着看着，流苏的眼前好像蒙上了一层红色的丝布，这丝布从头到脚遮盖着她，使她有了一种温暖的窒息。朦朦胧胧中好像是她在上海举行的第一次婚礼，对面有个人在向她笑着，是了，这就是她的夫君了，但她看不清楚，这个人太面熟。走到了跟前，一见，是范柳原，他还是那样细眉细眼的，不，不，流苏慌忙向后退，她与他有过一次婚姻了，很恐怖的，她不要。但范柳原上前扯住了她，流苏刚想挣扎，却又看见了致远那张温和的脸。这一次流苏没有害怕，但好像又有点儿失望，心里面缺了一些什么。远处有音乐声响起，是迎亲的队伍吧，流苏顾不上再仔细端详那个向她笑着的致远，又被更大的红色淹没了。刹那间，流苏觉得没有了自己，身

体轻飘飘的，随风而逝，心里是似喜似悲的委屈。她听到了她自己最后的声音：

爱我。

当小香去露台喊大姑姑来家休息时，她发现大姑姑已经睡过去了。睡得那么香，嘴边还有微笑，小香想了想，跑进屋里，给大姑姑拿来了一床大红的丝绵被子，就让她好好睡一睡吧。

稍晚的时候，一阵凉风吹起，将流苏手上的一些信札吹得漫天飞扬，这些信在风中轻歌曼舞，慢慢向灯红酒绿的城里飘去，那里自有认得它们的人。那是它们的所在。

流苏和柳原的一生纠葛也在晚风中吹得无影无踪了。剩下的，只是一轮千百万年燃烧着的太阳。今天它将要熄灭了，但明天，太阳照样在东方升起。

永远永远。